

证券代码：837269 证券简称：赫得环境 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章程必备条款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（拟）
第三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121号B2幢1007室	第三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虹口区同心路723号一街区A单元202室
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。	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。

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，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	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，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上海虹口区中山北一路 121 号 B2 幢 1007 室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上海市虹口区同心路 723 号一街区 A 单元 202 室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 修订原因

公司整体迁移到虹口区因此变更注册地址；两名董事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一职，董事会决定优化结构不再新提名，因此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、《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2、原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